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11月5日至2022年5月6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一)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

(二)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查询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的过程中,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定,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的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查询文件显示,自查期间,1名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核查,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的交易变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以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无关。除此之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内部公示,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示内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

公示时间:2022年5月7日至2022年5月16日。

公示方式:公司内部张贴。

反馈方式:公示期内,公司(含子公司)员工可通过电话、邮件以及现场沟通等方式向监事会反馈有关异议,监事会负责记录有关信息。

公示结果: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

二、核查情况

监事会已核查激励对象的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激励对象的任职情况等有关信息。

三、核查意见

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和核查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激励对象名单与激励计划所拟定的激励范围相符。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激励对象蔡福春先生作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承担着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及前进方向把控的重大责任,对公司的战略方针、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符合本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示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以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3、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周二)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0层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罗瑞发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54,382,93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1878%。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53,748,1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8355%。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1,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代表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2、网络投票情况:

在本次网络投票期间,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共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634,7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24%。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634,7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524%。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钟婷、王俊飞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54,362,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7%;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615,5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256%;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73%;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54,362,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7%;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615,5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256%;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73%;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54,362,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7%;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615,5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256%;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73%;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54,362,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7%;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615,5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256%;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73%;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54,362,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7%;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615,5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256%;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73%;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9,38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1%;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1%;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615,5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256%;反对20,5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73%;弃权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

因审议事项与部分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刘咏平、蔡福春对议案七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钟婷律师、王俊飞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暨权益变动达到5%的提示性公告

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王明宽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李朝莉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披露了《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持本公司股份6,073,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37%)的公司股东王明宽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18,2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84%);王明宽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持本公司股份4,722,5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62%)的公司股东李娜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180,63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66%),持本公司股份681,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38%)的公司股东李朝莉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0,37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9%)。”

近日,公司收到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其自2022年1月6日至2022年5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累计已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超过1%。截至2022年5月16日,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较2020年5月18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翠山花园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月6日至2022年5月16日		
股票简称	金溢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明宽	A股	1,167,200	0.65
李娜	A股	780,000	0.43
李朝莉	A股	0	0
合 计		1,947,200	1.0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明宽	合计持有股份	6,073,000	3.37	4,905,800	2.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73,000	3.37	4,905,800	2.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李娜	合计持有股份	4,722,550	2.62	3,942,550	2.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22,550	2.62	3,942,550	2.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李朝莉	合计持有股份	681,500	0.38	681,500	0.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81,500	0.38	681,500	0.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1,477,050	6.37	9,529,850	5.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477,050	6.37	9,529,850	5.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承诺本次减持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情形。王明宽先生、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严格遵守了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14日披露的《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截至目前,王明宽先生、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累计减持比例达到5%的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明宽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22至2020/12/9	38.13-46.52	902,700	0.50
	集中竞价交易	2021/4/6至2021/4/7	27.73-29.44	1,017,300	0.56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9至2021/11/18	15.36-24.21	1,007,000	0.55
	集中竞价交易	2022/1/19至2022/1/28	14.80-17.04	650,000	0.36
	大宗交易	2022/5/16	11.56	517,200	0.29
李娜	集中竞价交易	2020/6/11至2020/12/9	38.21-66.05	1,530,000	1.16
	集中竞价交易	2021/3/19至2021/4/7	26.27-28.84	790,000	0.44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13至2021/11/18	15.17-22.29	797,450	0.43
	集中竞价交易	2022/1/6至2022/1/25	15.42-16.94	780,000	0.43
李朝莉	集中竞价交易	2020/6/11至2020/12/8	38.22-66.97	263,500	0.16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3至2021/7/5	20.20-21.39	220,000	0.12
合计				8,475,150	5.00

(二)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明宽	持有股份	6,000,000	4.98	4,905,800	2.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4,905,800	2.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	4.98	0	0.00
李娜	持有股份	5,600,000	4.65	3,942,550	2.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00,000	4.65	3,942,550	2.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李朝莉	持有股份	800,000	0.66	681,500	0.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	0.17	681,500	0.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	0.50	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2,400,000	10.29	9,529,850	5.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00,000	10.29	9,529,850	5.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①鉴于公司实施了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变前述原因影响,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公司的总股本存在变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数量存在被动增加、比例被动稀释等情形。②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当时总股本计算得出,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目前总股本计算得出。③上述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总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

3、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本次减持与此前在《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文件或公告中所作出的最低减持价格、最高减持数量等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4、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已编制《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截至本公告日,王明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娜女士、李朝莉女士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告知函》;

3、《关于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4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调整与关联人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做出,为正常的持续性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类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本次调整与关联人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林长青先生已回避表决。

针对《关于调整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发表如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议,本次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请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查,调整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主要为固定资产的采购和诊断试剂的销售,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议案关联董事林长青先生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调整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固定资产的采购和诊断试剂的销售,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现由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将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调整为3000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类预计交易金额约500万,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关于调整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调整预计关联交易额度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较大依赖。

综上所述,持续督导机构对热景生物关于调整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二)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00	1.04	1162.29	147.03	0.06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额也随之增长
	小计	2,500	1.04	1162.29	147.03	0.06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	0.09	44.80	133.98	0.02	-
	小计	500	0.09	44.80	133.98	0.02	-
合计	-	3,000	1.13	1,207.09	281.01	0.08	-

注:1、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经的数据为经审计的2021年度报告中数据。

2、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占同类业务的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1年度营业成本;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占同类业务的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1年度营业收入。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调整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额度(调整前)	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额度(调整后)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00	2,5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	500
合计	-	2,000	3,00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林长铃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06-04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科苑路27号1幢3层309、316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医疗器械;类((经营范围以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为准);批发医疗器械Ⅲ类(经营范围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8月14日);道路货物运输
主要股东	缪腾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1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总资产	1,141.75
净资产	460.13
营业收入	1,869.25
净利润	115.34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人名称	关联人关系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森普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林长青先生之弟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经营,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2022年度关联交易与关联人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向关联人销售诊断试剂、向关联人采购固定资产(试剂生产设备)。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采购设备	生产设备	147.03
销售体外诊断试剂	肝病肝癌类	1.45
	心脑血管疾病	11.07
	感染诊断类	28.09
	其他	93.37
	小计	133.98
-	总计	281.01

各类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宗旨签署交易协议,并根据协议规定履约。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做出,为正常的持续性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类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日常关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2-025

北京市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26号院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园10号楼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普通股股东人数	2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	0
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1,310,13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1,310,134
其中:A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1,310,13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0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0)	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262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2626
其中:A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262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长青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石永沾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孙海峰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85,197	99.8829	22,077	0.1035	2,860	0.0136
其中:A股	21,285,197	99.8829	22,077	0.1035	2,860	0.0136
境外上市外资股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85,197	99.8829	22,077	0.1035	2,860	0.0136
其中:A股	21,285,197	99.8829	22,077	0.1035	2,860	0.0136
境外上市外资股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1,293,297	99.9209	13,977	0.0655	2,860	0.0136
其中:A股	21,293,297	99.9209	13,977	0.0655	2,860	0.0136
境外上市外资股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91,566	99.0410	27,133	0.9293	865	0.0297
其中:A股	2,891,566	99.0410	27,133	0.9293	865	0.0297
境外上市外资股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特别表决权股份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541,895	99.8406	27,133	0.1544	865	0.0050
其中:A股